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各项具体事宜以各方签署正式协议中的约定为准。
-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协议签署概况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或“弘高创意”）与北京青旅领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旅领泽文化”或“甲方”）经友好协商，按照“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市场运作、共同发展”的原则，就大型城市综合体及文化产业园和“青旅领泽文化系特色小镇”的工程和运营，开展各地特色小镇设计、建设和投资运营服务达成全面战略合作事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 1、甲方：北京青旅领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 3、法定代表人：黄自力
- 4、成立日期：2016 年 07 月 08 日
- 5、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天柱路 28 号蓝天大厦二层 206A
- 6、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旅游资源开发；旅游信息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销售文化用品、工艺品（不含文物）。

7、公司与青旅领泽文化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青旅领泽文化未发生类似业务。

三、协议双方背景介绍

青旅领泽文化是一家专业的文化、旅游及地产投资、开发、建设、运营商，青旅领泽文化以自身现有的资源优势，整合特色小镇在内的自然风景、文化艺术、人文古迹、基础设施、商业服务等多方面资源，为游客搭建一个全方位的旅游度假平台。储备资源不限于特色主题公园、房车营地、汽车秀场、亲子乐园、各类赛事等相关的品牌及资源，为特色小镇提供了一系列的策划规划、运营管理方案。

弘高创意成立于 1993 年，为中国大建设行业设计概念第一股，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参控股的公司以及行业中的协同战略合作伙伴已具备建设行业综合能力、已具备工程总承包特级资质，建筑设计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智能化设计甲级、市政工程、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地基基础、古建筑、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弱电智能化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等优质资质、已具备从项目整体规划设计服务入手，叠加中国传统风水文化等咨询服务，以高端制造的 PDM 管控平台加建筑业 BIM 为技术支撑，拥有生态、智能、环保的材料、设备、产品资源渠道，形成创意设计、生产设计、工业装配化的技术及生产能力，可为客户提供项目建设全产业链一站式服务。创意产业园区是弘高创意着力发展的重要板块之一（其中包括 PPP 项目、文旅地产、特色小镇等）。

四、协议双方的合作内容

甲乙双方合作进行大型城市综合体及文化产业园和“青旅领泽文化系特色小镇”的工程和运营，开展各地特色小镇设计、建设和投资运营服务，其中，重点支持政府旅游景区、文化设施、特色小镇、轨道交通、基础配套、观光消费、健康养老等文旅、民生、大消费等事业相关领域的特色小镇项目。为了便于优质项目的实施，保证后续的资金安全性，以及小镇多个项目后续设计、工程管理、施工、运维工作的顺利实施，青旅领泽文化将与弘高创意就项目设计建设实施进行合作。

五、协议双方的合作方式

1、甲乙双方共同成立“文创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筹建中），专注于中国文旅小镇项目的设计咨询，提供文旅项目策划研究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

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品牌策划与设计，工程总承包；建筑规划设计，室内外装潢设计，工程设计咨询，标识标牌设计，照明设计，动漫设计，展台设计，园林景观设计，模型设计，家具设计；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除危险品）、环保设备、机电设备批发零售。

2、甲乙双方结合各方优势，共同建设优质项目，乙方将配合甲方整合资本力量，结合地方政府及各方资源，运用高科技、新能源、装配化、信息化等科技创新能力，打造生态的、智能的、国际化的、宜居的，集生活、工作、旅游、教育、医疗、文化（包含国学、书画、佛学，如舍利文化馆等在内的中国传统文化）等公共基础设施于一体的特色小镇项目。甲乙双方共同成立“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筹建中），拟将签约小镇项目建设交给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管理实施。

3、甲乙双方结合各方优势，共同开发产业相关优质项目，提高上市公司的并购整合能力和公司实力，甲乙双方共同作为发起人，成立“弘高青旅产业基金”。

六、协议签署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甲乙双方拟通过设立合资公司以及产业基金的方式进行大型城市综合体及文化产业园和“青旅领泽文化系特色小镇”的工程和运营，开展各地特色小镇设计、建设和投资运营服务，重点支持政府旅游景区、文化设施、特色小镇、轨道交通、基础配套、观光消费、健康养老等文旅、民生、大消费等事业相关领域的特色小镇项目。此次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的长远战略规划，如果合作事项能够顺利推进，将对未来业务开展带来积极影响。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

《北京青旅领泽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4日